证券代码：300091　　证券简称：金通灵　　公告编号：2021-046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1 年 8 月 16 日下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培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严格按照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3 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成刚先生、曹小建先生、徐国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

产生之日起三年。

该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